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

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豪润达”或“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保荐工作指引》等文件的要求，对德豪润达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616号文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15.61元，募集资金总额1,561,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38,754,371.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522,245,629.00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2年3月21日全部到账，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2年3月22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2〕第410141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投向承诺情况

根据公司2011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承诺如下：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50,000万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按实际募集资金用于投资以下两个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投资总额（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LED外延片生产线项目	428,185.87	实际募集资金×80%
2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70,000.00	实际募集资金×20%
合计		498,185.87	

注 1: LED 外延片的制造是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芜湖德豪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实施。

注 2: LED 芯片和外延片项目已向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备案, 于 2010 年 2 月 2 日取得《投资项目登记备案证》(备案号: 开备(2010)8 号)。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总投资为 498,185.87 万元, 实际募集资金将按 80% 和 20% 的比例对上述两个项目进行分配, 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项目投资需要的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为把握市场机遇, 募集资金到位之前, 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暂以自有资金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 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三、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12 年 3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 304,421,344.93 元,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元

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1	LED 外延片生产线项目	1,217,796,503.20	304,421,344.93
2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304,449,125.80	-
合 计		1,522,245,629.00	304,421,344.93

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1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 本保荐机构认为: 德豪润达本次置换行为不存在违反变更德豪润达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 且不存在违反《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保荐工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的情形。德豪润达决策层在决定本次置换事宜前, 与保荐机构进行了充分沟通, 且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注册会计师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 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符合相关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的

要求。银河证券同意上述德豪润达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_____

李杰峰

于凌雁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 月 日